

证券代码：871472

证券简称：ST 莱亚光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7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家祥
6. 会议列席人员：陈嘉维、林根垣、张伟红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潘政安先生为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及内控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现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聘任潘政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浩洋先生为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及内控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现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聘任刘浩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1 日